

同心县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同心县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已经同心县人民政府同意，现予公开。

本报告由同心县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汇总了全县 25 个政府部门、4 个政府直属事业单位、12 个乡镇（管委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同心县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tongxin.gov.cn>) 查询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与同心县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地址：同心县新区行政中心 3 楼 333 室；邮编：751300；电话（传真）：0953-80223328；电子邮箱：tongxinzengfuban@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以来，同心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积极推进组织建设、平台建设、制度建设，全面提升全县政务公开工作的能力和实效。

（一）抓牢基础，促进重点，全面落实主动公开。按照中央及区市的要求，同心县全面落实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围绕财政预决算、行政执法、重点项目批准和实施、社会公益事业和公

共资源配置等重点领域，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年累计公开政府信息 23100 余条，其中通过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5967 条，通过全县 24 个政务微博、微信公开信息 3570 余条，通过自治区政府门户网站“双公示”栏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宁夏）”、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手机短信报、县乡村三级公示公告栏等平台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 13600 余条信息。

全面推进“五公开”。全面落实“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重大行政决策预公开 30 余次，广泛征集社会意见 170 条，累计主动公开《2019 年“四个一”示范带动工程实施方案》《同心县“项目提质增效年”活动实施方案》等 34 条重大行政决策，公开各乡镇、政府各部门工作完成情况和执法许可结果、行政执法处罚结果、“双随机一公开”执法信息等执行及管理信息 1300 余条，2019 年度出台政府规范性文件共 5 件，已全部依法公开。

促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一是持续完善预决算、政府采购信息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坚持分级分类，集中展示政府预决算、部门预决算公开信息，全年公开相关信息 285 余条。方便公众查阅和监督，确保实现预决算信息“应公开、尽公开，应上网、尽上网”。二是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公开相关信息 645 条，其中公开项目审批核准信息 563 条、征地拆迁等信息 82 条。三是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公

开住房保障、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公共资源交易等 6 大领域信息 1364 条，政府采购项目 155 条，资金 2.808 亿元。四是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公开全县城乡低保、民政救助、扶贫资金等社会公益类信息 370 条；公开促进就业创业政策措施、招生考试等信息 29 条。

保障议案提案结果公开。2019 年度承办的议案、建议案 65 件，已办结 57 件，暂无法办理 8 件，办结率 87.7%；承办政协委员提案 54 件，已办结 50 件，办结率 92.6%，承办政协委员提案 54 件，已办结 50 件，办结率 92.6%，办理社情民意 10 件、委员来信 25 件。人大议案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及答复全部通过政府门户网站“议案提案”专栏向社会公开，答复率 100%。

（二）聚焦热点，加强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一是聚焦热点领域，主动发声。聚焦脱贫攻坚、民生保障、教育、医疗等热点领域，通过电视、网站、“两微一端”政务新媒体等新闻媒体及平台，针对重点人群、热点领域主动发声，及时回应群众关切问题，开展电视访谈、新闻约稿 10 余次，深入群众开展针对性政策宣讲 130 场次。二是围绕中心工作，强化解读。按照区市要求，坚持“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修订完善《同心县政策性文件解读工作制度》，坚持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明确解读内容与格式要求，针对印发 37 个重大政策性文件开展解读，解读率 100%，图解 31 个，占比 83.8%。重大政策的落实更接地气，更入民心。三是关

注重舆情监测，强化研判。全面落实舆情监测、研判、回应机制，加强微博、微信、论坛、贴吧、短视频等各类媒体平台信息研判，共计梳理分析涉及同心县信息 31798 条，撰写舆情专报 5 期、涉同舆情分析研判 2 篇，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针对重大舆情作出批示 3 次，处置办结较大网络舆情 48 个，办结率 100%。指派专人负责“互动信箱”、微博网民来信来访工作，按规定时限及时答复。2019 年度，收到网民来信来信 54 件，全部办结，办复率为 100%。

(三) 加强沟通，规范办理，依申请公开稳步推进。对照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完善了《同心县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明确受理、审核、处理、答复等各环节的具体要求，依法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2019 年，我县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4 件，均已依法依规办理，及时予以答复。

(四) 健全机制，补齐短板，夯实信息公开基础。一是机制更加健全。对照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修订完善《同心县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同心县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同心县人民政府会议公开制度（试行）》等制度 20 余项，促进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和常态化。制订并印发了《同心县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施方案》《同心县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实施方案》《同心县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实施方案》，

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和内容更加明确。印发了《同心县加强政府门户网站规范化的通知》，明确了信息发布审核“三校三审”制度。**二是加强平台建设。政府网站方面。**对照《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全面整改区市每季度关于政府网站检查通报及第三方监测报告发现的问题，梳理政府门户网站短板、不足，对接第三方确定政府门户网站改造升级方案，已完成 IPV6 临时方案、栏目优化等多项改造，其余多项改造措施正在稳步推进。**政务新媒体方面。**对照考核指标，不断加强同心县政务新媒体的管理运维，关停注销河西镇派出所等 12 个非政务新媒体，关停“预旺之声”1 个管理不足的政务新媒体，全县现有政务新媒体 24 个。**三是“12345”便民服务热线**，实现了群众诉求“一号通”的愿望。严格按照接单、转办、督办、回复、回访的工作流程，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加强沟通协调，不断为群众解决生活用水用电、供暖、物业管理等民生问题。2019 年，吴忠市“12345”便民服务中心转办同心县诉求件 2152 件、办结 2134 件、未办结 18 件，群众满意率达到 98.97% 以上，促进了服务性政府建设。**四是政府公报刊发更加规范。**《同心县人民政府公报》自创刊以来，严格执行“三级联签”审核发布制度，严把保密审查、筛选编辑、校对审读、排版印装等关键环节，确保公报准确性、提高公报权威性。2019 年出版公报 11 期，公开县委、县政府重大政策性文件 70 余件，共向全县党政机关、基层单位、群众免费发放 2000 余册，同时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政府公报电子

版。五是政府信息查阅点建设。印发了《同心县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建设实施方案》，在原有“两馆一中心”政府信息查阅点基础上，加大乡镇（管委会）民生服务中心政府信息查阅点建设支持力度，规范了全县 12 个乡镇（管委会）民生服务中心政府信息查阅点建设，配强配齐工作人员、办公设备。2019 年累计查询 12000 余人次。六是拓宽民意表达渠道。坚持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群众代表、企业代表、记者代表等 114 人次列席政府常务会议 18 次，邀请“两代表一委员”、群众代表、企业代表、政务公开监督员等 500 余名代表参加政府部门、各乡镇开展的“政府开放日”活动，向代表汇报工作、解读政策、征集民意。通过“互动交流”的“民意征集”栏目 33 次征集重大决策事项、政策性文件等意见建议。

（五）聚焦落实，抓好督导，推进政务公开全面落实。一是加强人员配置。县政务公开办公室配置工作人员 5 名，其中专职 2 名、兼职 3 名，进一步明确各乡镇（管委会）、部门（单位）政务公开分管领导和 1 名正式在编工作人员，层层压实责任，切实增强政务公开工作的系统性、合理性和统一性。二是加大资金保障力度。督促乡镇（管委会）及部门、直属单位加大政务公开经费保障，并纳入年初财政预算，统筹安排专项经费 30 万元用于保障政务公开工作技术指导、网站优化、培训交流、材料印刷等费用，确保全县政务公开工作高效运行。三是强化培训指导。举办全县政务公开工作专题培训班 1 期 90 余人次，4-5 月份持续

深入各乡镇（管委会）、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开展政务公开暨政府门户网站指导，不断增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理论知识和业务能力。**四是强化督查检查。**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2019年效能目标责任制考核，赋分权重达到4%。围绕区市县政务公开工作部署，对照《同心县2019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加强督查检查，开展政务公开专项检查3次，下发通报3期；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三校三审”制度，加强信息上网校对审核备案，同时购买第三方监测服务，对照重点监测内容，关键字词实时监测，对发现的问题立查立改，责任到人，将平时督查结果纳入年终绩效考核范围。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第二十条第（一）项 | | | |
|------------|---------|---------|---------|
| 信息内容 | 本年新制作数量 | 本年新公开数量 | 对外公开总数量 |
| 规章 | 0 | 0 | 0 |
| 规范性文件 | 5 | 5 | 5 |
| 第二十条第（五）项 | | |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许可 | 168 | +6 | 14771 |
|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 503 | +151 | 8989400 |
| 第二十条第（六）项 | | |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处罚 | 2462 | +58 | 236496 |

| | | | |
|-----------|-------------|----|----------------|
| 行政强制 | 120 | +4 | 762 |
| 第二十条第（八）项 | | |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 项目数量 | | 本年增/减 |
| 行政事业性收费 | 28 | | 0 |
| 第二十条第（九）项 | | | |
| 信息内容 | 采购项目数量 | | 采购总金额 |
| 政府集中采购 | 155 | | 280851016.75 元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 | 申请人情况 | | | | | |
|------------------------------------|------------------------------|-----------------|---------|------|--------|--------|----|
| | | 自然人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 | | 总计 |
| | | | 商业企业 | 科研机构 | 社会公益组织 | 法律服务机构 | |
|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 4 | 0 | 0 | 0 | 0 | 4 |
|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 0 | 0 | 0 | 0 | 0 | 0 |
|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 (一) 予以公开 | 0 | 0 | | | | 0 |
| |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 0 | 0 | 0 | 0 | 0 | 2 |
| | (三) 不予公开 | 1.属于国家秘密 | | | | | |
| | | 2.其他法律法规规章禁止公开 | | | | | |
| | |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 | | | | |
| | |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 | | | | |
| | |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 | | | | |
| | | 6.属于四类过 程性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 | | | | | |
| | |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 | | | | | |
| (四) 无法提供 |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 | | | | | | |
| |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 | | | | | | |
| |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 | | | | | | 2 |
| (五) 不予处理 |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 | | | | | | |
| | 2. 重复申请 | | | | | | | |
| |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 | | | | | | |
| |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 | | | | | | |
| |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 | | | | | | |
| (六) 其他处理 | | | | | | | | |
| (七) 总计 | | | | | | | | |
|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 | | 0 | 0 | 0 | 0 | 0 |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 行政复议 | | | | | 行政诉讼 | | | | | | | | |
|------|------|------|------|----|----------|------|------|------|----|-------|------|------|------|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 | | | | 复议后起诉 | | | |
| | | | |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同心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一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主动性、规范性不足，信息公开不够及时，格式没有统一标准，教育领域、重大建设项目领域施工等过程性信息公开不够全面。二是信息公开的技术力薄弱。对政府门户网站等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投入不足、技术力量薄弱，网站功能设计与国标和群众需求尚有差距，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流动性大、培训力度不大，业务水平不高。三是因机构改革、权责清单编制，一定程度影响各单位主动承担所辖领域信息公开、编制信息公开目录和清单，影响政务公开工作的连贯性。

2020 年，我县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认真落实中央及区市党委、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要求部署，深化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公开，扎实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持续完善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着力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一是提高站位，高度重视，进一步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持续完善信息发布审核制度，规范公开程序，明确公开内容，量化公开目录，围绕基础、紧扣重点抓落实。**二是拓宽渠道，提升平台建设能力，进一步推进公开平台规范化功能化。**以网站规范化、人民需求为导向，加大政府门户网站资

金投入，打造好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加强政务新媒体管理运维的监督指导，安排政务新媒体培训纳入政务公开培训计划，提高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和水平；持续推进“两馆一中心”、乡镇民生服务中心政府信息查阅点建设，健全制度，推动查阅点发挥好作用；坚持“政府开放日”、政府会议开放常态化，创新政务公开形式和措施，探索更多便于群众参与、监督政务公开活动的方式，创新政民互动活动内容和形式，深化政府重大决策听证和法律咨询制度，邀请群众代表、企业代表及利益相关方参加政府重要会议，提高政府决策公开透明度和民主参与度。三是强化监督，加大政务公开监督保障工作，开展政务公开工作队伍业务培训，提高政务公开能力。开展第三方测评，坚持深入基层常态化督促、常态化督导，全面打牢基层政务公开工作基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同心县人民政府网站网址为 <http://tongxin.gov.cn/>，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请登录查询。